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17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 暨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独立董事免职的情况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魏远先生因个人事项，目前正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大唐纪检监察组纪律审查和湖南省邵阳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无法正常履行独立董事职务。魏远先生除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外，同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免去魏远先生的独立董事职务及其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担任的全部职务，免职后魏远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魏远先生的原定任期为2024年6月14日至2027年6月13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本次免职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情况

鉴于公司免去魏远先生独立董事的职务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补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上述任职生效后，公司董事会董事组成和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中独立董事人数不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合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调整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主任委员	其他委员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	牛国锋	王丽香、林来嵘
审计委员会	王丽香	陈烽、林来嵘
提名委员会	陈烽	薄少川(BO SHAOCHUAN)、林来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薄少川(BO SHAOCHUAN)	王丽香、林圃生

以上调整以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同意选举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为前提，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之日起同步生效，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附件：

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1965年10月出生，加拿大国籍，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拥有矿业和石油天然气行业30余年的投资和实践经验。曾任职于中国石油，1996年加入艾芬豪投资集团，历任集团旗下(加拿大)艾芬豪矿业、艾芬豪能源、金山矿业等多家公司及其合资/合作公司的管理职位，及艾芬豪投资集团业务开发总经理；曾担任数家加拿大、澳大利亚、巴西矿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多家国内外矿业、石油天然气公司顾问；曾任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是中国金属矿业经济研究院(五矿产业金融研究院)学术委员会委员，著有《国际矿业风云》。现任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及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港股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18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2026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决定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23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1月1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11月16日下午股市收盘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委托代理人无需为公司股东。

(2)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内蒙古包头市高新区黄河大街55号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免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各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议案2.00仅选举一名独立董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4、议案1.00和议案2.00对中小投资者(即对除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参会登记方式及所需资料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的，应提供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的，应携带本人身份证、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持股证明文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需完整填写《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完成登记确认，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11月18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14:00至16:0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8日18:00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三)登记地点

登记地点：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具体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黄河大街55号；邮编014010(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

(四)注意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携带上述相关证件原件，在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未携带相关证件原件的，谢绝出席本次会议。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云峨

联系电话：0472-5216664

传真：0472-5216664

电子邮箱：info@dzky.cn

2、会议会期为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食宿费用由本人自行承担。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处理：网络投票期间，若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将按照当日发布的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203”，投票简称为“大中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1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2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0、

附件2：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2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免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码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可。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16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1月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独立董事魏远先生目前正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大唐纪检监察组纪律审查和湖南省邵阳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而未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牛国锋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独立董事魏远先生因个人事项，目前正接受中央纪委国家监委驻中国大唐纪检监察组纪律审查和湖南省邵阳市监察委员会监察调查，无法正常履行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免去魏远先生的独立董事职务及其在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担任的全部职务，免职后魏远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暨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7)。

2、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薄少川(BO SHAOCHUAN)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暨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7)。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暨调整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7)。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2026年11月23日(星期一)下午14:30于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结合网络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118)。

三、备查文件

1、《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5日

证券代码：002843 证券简称：泰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71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被动稀释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系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06.50万股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737,562股增加至255,802,562股，导致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联重科”)，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2、本次权益变动后，中联重科持股数量不变，仍持有公司股份30,388,379股，持股比例从12.07%被动稀释至11.88%，变动触及1%整数倍。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股东股份增持或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一、股东持股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银盆南路361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6年11月5日			
权益变动过程	因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406.50万股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251,737,562股增加至255,802,562股。中联重科持股数量保持不变，为30,388,379股，持股比例从12.07%被动稀释至11.88%，变动触及1%整数倍。			
股票简称	泰嘉股份	股票代码	002843	
变动方向	□上升 ☑下降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住所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股数(万股)		增持/减持其他变动(请注明)比例(%)	
A股	0		-0.19%(被动稀释)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因公司2026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持股比例被动稀释。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3,038.8379	12.07%	3,038.8379 11.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038.8379	12.07%	3,038.8379 11.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不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不适用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不适用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0255 证券简称：鑫科材料 编号：临2026-070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材料”或“公司”)于2026年8月3日召开十届九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事宜的议案》。公司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收购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左工投”)与广西扶绥同正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同正”)各自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科铜业”)10%少数股权。公司授权管理层以不超过鑫科铜业评估价值的价格，参与公开挂牌交易方式收购上述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实施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7)。

二、交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最终成交价格合计为人民币3亿元，未超过鑫科铜业评估价值，公司已全额支付转让价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办理完毕收购股权事项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	安徽鑫科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N2JN35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干生
注册资本	肆亿伍仟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8日
住所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凤鸣湖南路21号
经营范围	铜基合金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及制品、超细金属、稀有及贵金属材料(不含金银及制品)，特种材料、电线电缆、电工材料及其它新材料开发、生产、销售；辐射加工(限辐射安全许可证资质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以及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崇左工投与广西同正不再持有鑫科铜业股份，公司持有鑫科铜业股份的比例由80%增加至100%，鑫科铜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58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有关规定，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公司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内予以披露。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6年11月5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45,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734%，最高成交价为34.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0.6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998.5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5011 证券简称：杭州热电 公告编号：2026-054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CDG8z6Jwo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定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王艳女士；

董事、总经理：冯其栋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吴玲红女士；

独立董事：倪明江先生；

副总经理：徐益峰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星期五)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DG8z6Jwoo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3日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1-88190017

邮箱：Hzrdjt@Hzrdjt.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409 证券简称：汇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6-079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1月5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王保先生(以下简称“提议人”)的《关于提议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提议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王保先生

2、提议时间：2026年11月5日

二、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陈王保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稳定公司股价，增强投资者信心，提升公司股票长期投资价值，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提议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及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2、回购股份的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员工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或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3、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4、回购的资金总额：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

5、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6、回购资金的来源：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述具体内容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为准。

四、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回购期间的增减计划

提议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后续有增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其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承诺事项及时配合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陈王保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并将在董事会上就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汇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6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2026-054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hcl@shclk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拟参加于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举办的2026年上海辖区上市公司三季报集体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石良希先生

财务总监：王天东先生

独立董事：师文林先生、彭海先生、陈国庆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12日(星期四)15:00-16: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至11月11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hcl@shclk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高翔

电话：021-59869117

邮箱：shcl@shclk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177 证券简称：百奥泰 公告编号：2026-052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阿舒立®(戈利木单抗注射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奥泰”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或“NMPA”)核准签发的关于戈利木单抗注射液(BAT2506，商品名：阿舒立®)的《药品注册证书》。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相关情况

药品名称	戈利木单抗注射液
注册分类	治疗用生物制品3.3类
剂型	注射用
商品名称	阿舒立®
规格	皮下注射(PFS)：50mg(0.5ml)/支
适应症	类风湿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
受理号	CXSS2500036
证书编号	2026S04044
药品批准文号	国药准字S20260080
审批结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药品其他相关情况

BAT2506是百奥泰根据NMPA、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欧洲药品管理局(以下简称“EMA”)生物类似药相关指导原则开发的戈利木单抗生物类似药。戈利木单抗是靶向TNF-α的抗体，能够以高亲和力特异性地结合可溶性及跨膜的人TNF-α，阻断TNF-α与其受体TNFR结合，从而抑制TNF-α的活性。

戈利木单抗注射液的原研药为强生公司的Simponi®(欣普尼®)，原研药在全球范围内已有类风湿性关节炎、强直性脊柱炎、银屑病关节炎、溃疡性结肠炎等多个适应症获批；该产品于2017年获得NMPA上市批准，截至目前在国内获批的适应症为类风湿性关节炎和强直性脊柱炎。根据强生公司2025年财报，Simponi®2025年全球净销售额为26.68亿美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BAT2506(戈利木单抗注射液)已获得NMPA、FDA、EMA上市批准，美国商品名为Immgolis™/ Immgolis Intri™，欧洲注册商品名为Gotenfia®；已向巴西国家卫生监督局等药监机构递交上市许可申请，目前正在评审中。BAT2506(戈利木单抗注射液)的商业化授权合作目前已覆盖118个国家和地区，主要包括：

合作公司	授权合作区域
Intas Pharmaceuticals Ltd.	美国、加拿大、印度
STADA Arzneimittel AG	欧盟、英国、瑞士，其他部分欧洲国家以及中东和北非地区
SteinCares	巴西以及其余拉丁美洲
Pharmapark LLC	俄罗斯和其他独联体国家
Dr. Reddy's Laboratories Ltd.	柬埔寨、印度尼西亚、马来西亚、泰国等东南亚市场

三、对公司影响及风险提示

阿舒立®为国内首款戈利木单抗生物类似药，其获批上市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已上市竞品和其他潜在竞品可能会拥有先行者优势，